

数字时代“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
成果总结报告

报告撰写人：肖竹、张冬梅、陈成、李娜、丁皖婧
李文涛、李庚强、杨敬之、尚春霞

数字时代“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 成果总结报告

一、数字时代“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成果简介

（一）“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成果实施背景

劳动是人类的本质活动，劳动法的建设和发展不仅关乎我国近9亿劳动年龄人口的切身利益，也关乎高质量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与共同富裕的中国式现代化本质要求的实现。劳动法是国家实施就业政策、贯彻收入分配制度、构建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的重要制度安排，是国家劳动关系治理的重要手段和保障，也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劳动法特色法治人才培养对我国“以人民为中心”的国家治理现代化背景下和谐劳动关系的构建意义重大。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法学院组建于1986年，是我国目前唯一的以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为方向的普通本科法学专业，在专业培养方案中突出了劳动法专业特色。多年来，法学院追随国家课程建设体系，紧跟国家级特色专业和一流专业建设步伐，实现特色专业与特色课程的相互支撑与支持。2020年获评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2021年荣获国家级虚拟教研室（劳动和社会保障法专业），2023年荣获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下）。数字时代“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项目，遵循国家全面推进“新文科”建设新要求，适应数字时代法学教育新形势，聚焦劳动法特色人才培养为核心“一体”，以课程思政“三全”建设模式和“3+2五位一体”实践教学体系为两翼，发挥“产学研政”四方主体协同育人功能的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二）“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成果的内容

1.适应数字时代法学教育新形势

以教育部首批法学专业（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虚拟教研室为载体，协调沟通劳动行政管理部门、工会、产业主体与国内主要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教学研究机构，打造在线劳动法育人共同体；通过线下课程、线上课程、线上学习平台等混合式教学资源与载体，实现与虚拟教研室的数字化教学协同。

2.聚焦劳动法特色人才培养之“一体”与“两翼”

（1）“一体”：劳动法特色人才培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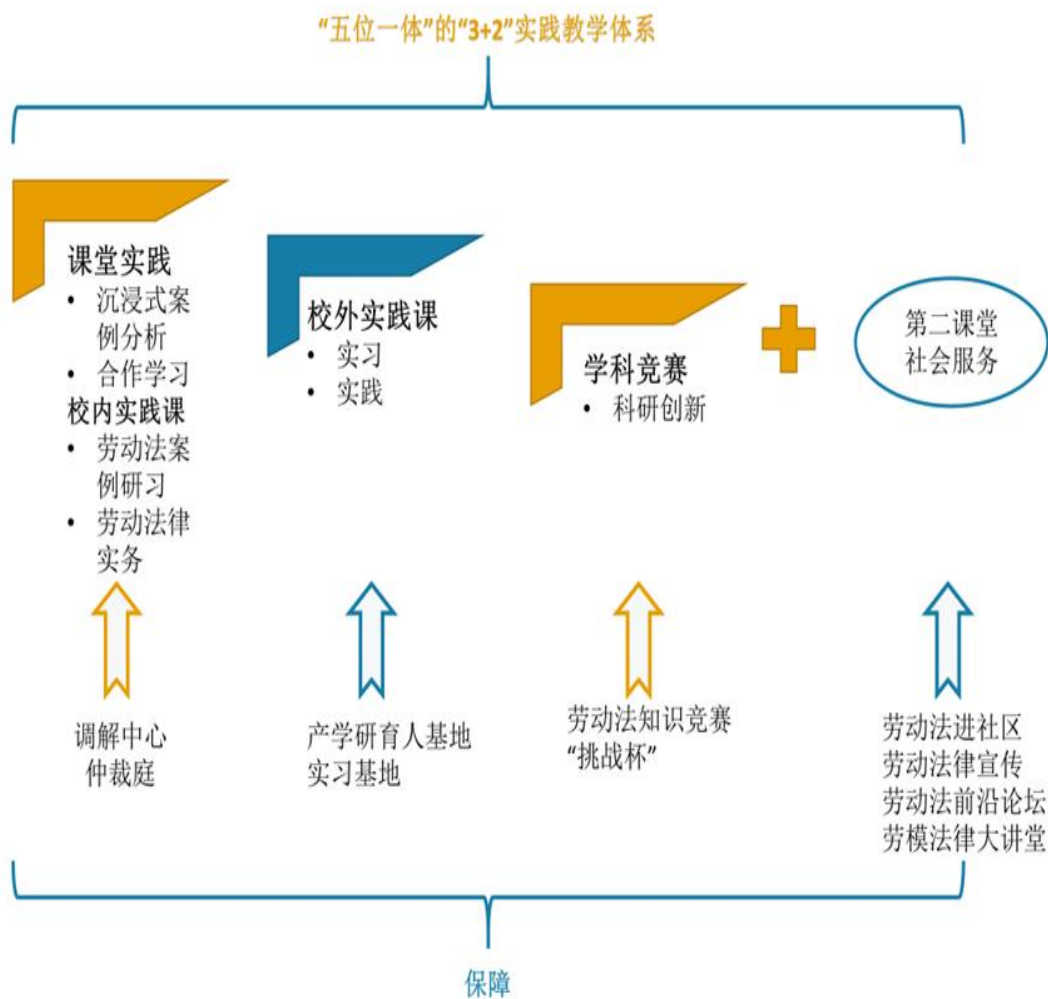
劳动法特色法治人才培养是我校法学专业走特色发展之路、渐成异军突起之势的立足之本。我校劳动法特色法学专业由新中国劳动法学科奠基人关怀教授主持创建，多年来紧跟国家级特色专业和一流专业建设步伐，实现特色专业（2021年获批以劳动法为特色的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与特色课程（劳动法课程2023年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的相互支撑与支持。

（2）“两翼”之一：全覆盖实施“三全育人”的课程思政建设模式

发挥劳动法课程作为北京市课程思政示范课的引领作用，全面在育人课程中深入实施“全员参与、全面融入、全程覆盖”的课程思政“三全”建设模式，团队教师全员参与集体备课，思政点入章、入节，入教案，实现课程思政改革覆盖到全部劳动法特色课程体系。

（3）“两翼”之二：全链条实施“3+2五位一体”实践育人体系

依托法学院丰富、深厚的实践教学传统、育人资源和育人经验，构建“①课堂实践与校内实践课、②校外实践课、③学科竞赛与科研创新的多层次、渐进式实践课程体系”，与“④第二课堂与⑤社会服务”的“3+2五位一体”实践育人体系，全链条式的应用到全部劳动法特色课程体系中。



(4) 发挥“产学研政”四方主体协同育人功能

四方协同主体，即产（业）、学（习）、研（究）、政（府）四方，发挥劳动关系市场主体（企业、律所、工会等）、政府机构（劳动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研究实体（劳动关系顶尖研究智库机构）与学校的协同育人功能，围绕产业发展需要，满足政府治理需求，参与智库决策建言，发挥学校人才培养、社会服务、智力支持的多维度功能，实现劳动法特色人才培养的机构依托与方向指引。



（三）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

本成果顺应数字时代法学教育新形势，以劳动法特色法治人才培养为核心目标体，“三全育人”课程思政建设与“3+2 五位一体”实践育人体系为坚实支撑，充分发挥产学研政四方主体协同育人功能，重点解决了目前法学教育中存在的普遍性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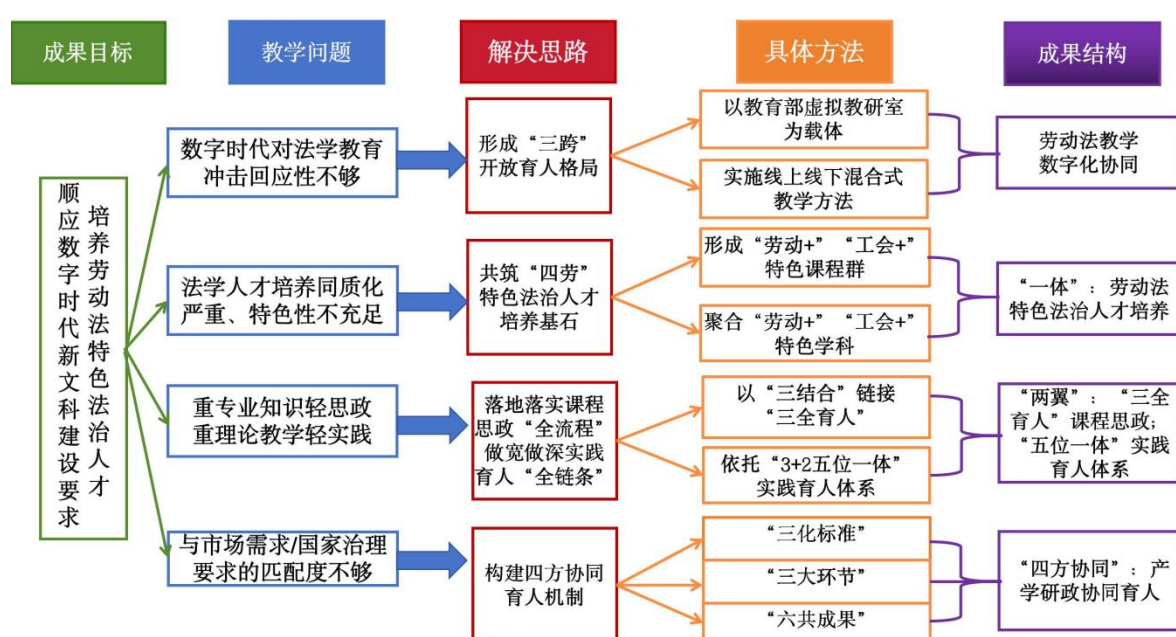
1.解决数字化时代对法学教育的冲击回应性不够的问题，以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与虚拟教研室平台实现整体教学的数字化协同。

2.解决法学人才培养同质化严重特色性不够的问题，以特色专业为引领，特色课程为实体做深落实劳动法特色人才培养。

3.解决法学教育重专业知识轻思政、重理论教学轻实践，以“三全育人”、“五位一体”全流程、全链条的实现重思政、强实践。

4.解决法学专业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国家治理要求的匹配度不够的问题，通过产学研政四方主体的协同实现特色人才保持和满足正确的产业方向和国家人才需求。

（四）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



1.整合数字化协同育人平台，形成“三跨”开放育人格局

通过混合式教学方法的整体实施与教育部虚拟教研室的数字化教学协同，将数字化时代对法学教育的冲击转化为法学教育的数字化扩展，实现线下课程、线上课程、线上学习平台、虚拟教研室的数字化统合和全国劳动法课程优秀教育教学改革成果的高效辐射，形成了跨地域、跨部门、跨空间的开放育人格局。

2.共推“劳动+”、“工会+”特色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共筑“四劳”特色法治人才培养基石

形成特色必修课（劳动法、社会保障法等）+特色选修课（外国劳动法、工

会法等)+特色理论前沿课(劳动法理论前沿、社会保障法理论前沿)+特色实践课(劳动合同法实务、劳动争议处理实务等)的“劳动+”、“工会+”特色课程群。聚合特色课程群师资推动“劳动+”、“工会+”特色学科建设,形成特色人才培养与特色学科建设的互哺与互推,共筑“深具劳动情怀、熟悉劳动科学、通晓劳动法律、掌握劳动实务”的“四劳”特色法治人才培养基石。

3.以“三结合”链接“三全育人”,落地落实课程思政“全流程”

以“三结合”即思政教育元素与课程专业知识具体结合、课堂知识讲授与课外教学实践相结合、思政教育培育过程与“劳模法律大讲堂”、“习近平法治思想研习”、“劳动法知识竞赛”等“第二课堂”相结合,链接“全员参与、全面融入、全程覆盖”的课程思政“三全”建设模式,实现政治认同、国家意识、文化自信、人格养成等思政教育目标与课程固有的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的有机融合。

4.依托“3+2 五位一体”教学体系,做宽做深实践育人“全链条”

在“3+2 五位一体”实践教学体系中,在劳动法课程实践环节和独立实践课中,利用实践资源优势组织实践导师和真实庭审进课堂;校外实践课与劳动法实践基地相对接开展学生实习实践活动;以劳动法知识竞赛、“挑战杯”等学科竞赛活动以研促学、以赛促学;以劳动法前沿论坛、劳模法律大讲堂等第二课堂实现高阶学习与课程思政相融合;以劳动法律宣传、劳动法进社区等社会服务活动以社会服务促学,“全链条”融合课堂与学校内外,增强学生践行劳动法治的历史使命感。

5. 以“三化标准”、“三大环节”、“六共成果”构建四方协同育人机制

形成“全程化、常态化、规范化”的产学研政四方主体协同育人机制的“三化标准”,围绕劳动法特色法治人才培养目标,通过人才培养的“顶层设计”、“过

程参与”和“输出引导”三大环节，实现“专业共建、人才共育、过程共管、资源共创、责任共担、成果共享”的“六共成果”。

二、数字时代“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成果创新点

（一）育人载体上“虚实结合”

一方面顺应数字化时代法学教育新形势，另一方面回应产业主体与国家治理对人才培养的实际需求，在育人载体上实现教育部虚拟教研室数字化育人平台和产学研政四方主体实体化协同育人的“虚实结合”。通过虚拟教研室整合全国优秀劳动法育人资源，在教学内容打造，教学方法交流，教学资源共享，人才深造助推等方面开展实质性合作和优势互补，形成“三跨”开放育人格局；学校作为育人主体与产业、政府、工会、研究机构开展深度合作，为人才培养目标、培养内容、培养过程、培养质量上提供机制性支撑，实现产学研互动、学研互助、学用结合。

（二）育人内容上“顶天立地”

育人内容上的“顶天”，一是表现为通过“三结合”的全流程“三全育人”模式，将课程中所蕴含的法治精神，与社会主义劳动力市场规范中的企业社会责任、职业道德规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劳动精神、优秀传统文化等方面的内容有机结合，引领学生在知识学习和能力培养过程中完成价值塑造，实现课程思政“润物无声、如盐如雪”的教育效果；二是紧追业态变迁引发的劳动法律机制变革新趋势，重学术前沿、实践前沿与制度前沿，将劳动关系、劳动经济、人力资源管理的学科前沿知识融入劳动法的教学，实现课程内容的学科“交叉性”，凸显“新文科”建设优势与特点。育人内容上的“立地”，表现为针对我国劳动

法律的零碎化和劳动法律实践的高变动性,以实践案例为主线着力打造劳动法学知识体系,将教学内容的“重实践”与教学方法的“实践性”有机关联,着力提高学生不断跟踪劳动法律实务发展的意识和不断提升解决劳动法律实务问题的能力。

（三）育人成果上“树人有声”

“立德树人”是高校教育工作的根本任务,“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将“以学生为中心”为基本出发点和落脚点,育人成果之“树人有声”其一是“学生有回声”,新文科建设背景下劳动法学课程体系以培养学生的知识建构力(综合理解力与系统整合力)、应用转化力(知识迁移力和解决问题力)和高阶思维力(批判思维力和创新意识力)为核心目标,并以此指引全面、合理的课程考核体系,构建多元与系统的教学评价体系,实现学生作为评价客体与评价主体的科学性统一。其二是“社会有回声”,产学研政四方不仅是“共建”、“共育”、“共创”育人主体,亦为“共享”、“共评”主体,实现了人才培养的源头参与和培养成果产出接收的有机闭环。

三、数字时代“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成果的推广应用

（一）成果经验做法得以广泛复制

“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学新文科建设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已被包括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西南民族大学法学院等多所院校借鉴采用,并依托教育部虚拟教研室平台,在全国相关高校产生了示范引领作用。改革创新成果多次被《法制日报》、《民主与法制时报》、《工人日报》等国家主流媒体、内参等报道和介绍,引发强烈社会反响。

（二）成果实施效果产生辐射性影响

“五位一体”的实践育人活动，依托产学研政四方平台上相关参与单位的良性互动，在劳动主管部门、市场主体、研究机构中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和辐射作用。法学院常规性与产学研政合作各方举办教学、实践与学术活动，多次被人社部官网及其官方媒体报道，如成员参与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科技创新片区劳动争议调解中心活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日情》报送。与人社部调解仲裁管理司、全总法律部举办的联学联建活动，获得人社部调解仲裁司、全总法律部相关领导的高度肯定。

（三）劳动法教学与研究成果产出丰富

以劳动法教师为核心的教改团队取得了丰硕的教改成果，包括获批以劳动法为特色的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教育部首批法学专业（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方向）虚拟教研室，获得国家级本科一流课程、北京教学名师、北京市青年教学名师、北京市课程思政示范课、北京市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北京市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北京市优秀本科课程、北京市优质本科教材等多项省部级教学类奖项。教师在《法学研究》、《法学》、《法学家》、《行政法学研究》等主流法律期刊上发表多篇有影响力的劳动法论文，多篇智库报告获得国家领导人批示，实现了教与学、产与研的相互反哺与助推。

（四）劳动法特色法治人才培养质量成效显著

学生作为“一体两翼、四方协同”的劳动法新文科建设改革的直接受益人，其培养质量提升显著。连续在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中取得团体一等奖等佳绩，在“青创北京”2023年“挑战杯”市赛中取得包括主体赛特等奖共9项奖项，荣列北京市法学院前列。毕业生多人考取中国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知

名高校的社会法专业法学硕士研究生，多人在各级政府及劳动保障机构、人民法院劳动争议审判、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工会组织和企业事业单位中从事劳动法律工作，多人已成长为国内知名律师事务所劳动法业务团队的领军人与律所合伙人。